

凤阳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加强春节前后全县“红白喜事” 管理工作的通告

(2021 年第 2 号)

根据《凤阳县 2021 年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凤疫指秘〔2021〕1 号)，为减少人员聚集，防止交叉感染，最大限度防止疫情传播，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让全县人民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现就加强春节前后全县“红白喜事”管理工作通告如下：

一、红事缓办。疫情防控，人人有责，全县人民要自觉担起疫情防控个人责任，暂缓举办婚宴、定亲宴、满月宴、生日宴、寿诞及乔迁、开业、店庆等聚集性活动。

二、白事简办。办理白事一律从简，严格控制人数，缩短办理时间，原则上仅限直系亲属参加（直系亲属从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或与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过接触的人员不得参与，从低风险地区返回的需持三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不举办宴席。

三、规范报备程序。办理白事须由村（社区）两委向所在乡镇（经开区）报告报备，内容主要包括：时间、地点、人员范围以及疫情防控负责人等信息。农村演艺活动未经主管部门批准，一律不得举办。

四、加强全程管控。允许举办的活动，村（社区）要安排专人予以跟踪管理，至少要有 1 名村（社区）干部进行全程管控、监督

指导，组织落实对参与人员逐一登记、扫码、测温，督促指导参与人员全程佩戴口罩，避免聚集扎堆，同时做好相关场所的消毒工作。

五、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各乡镇（经开区）要建立巡查制度，对辖区内“红白喜事”加强监管，严格执行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及时制止违规行为，不服从制止的按照有关疫情防控法律法规处理。对违规操办或参与违规操办“红白喜事”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将依法严肃处理。

六、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对餐饮行业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四证明”及报备制度、销售管理及实名登记制度，从严查处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单位及个人，及时提示谨慎采购、加工和食用冷链食品，倡导使用公勺公筷，做好食品留样，保障食品安全。

七、明确餐饮场所责任。县域内所有酒店、餐馆、农家乐等餐饮场所一律不得承办违规宴席，已定宴席需无条件接受宴席、房间的退订退费，违反规定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严格处罚，并纳入诚信体系管理。

八、加强群众宣传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要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以身作则，努力做好身边亲朋和广大群众的思想引导和解释疏导工作，积极营造全民防控的良好氛围。

凤阳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1月18日

